法治公益让“星星的孩子”不再孤独

上海青年律师志愿者与自闭症儿童家庭开展主题活动日

□法治报记者 陈颖婷

尽管不聋不哑，但他们却固守在自己的“小世界”中，他们就是被称为“星星的孩子”的自闭症患儿，昨天是第十一个世界自闭症日。上海青年律师志愿者也是第五年与“星儿”家庭共同开展主题活动日。

担忧：当父母老了，他们怎么办？

昨天上午 10 点，上海律师协会 35 楼的会议室内热闹非凡，自闭症家庭的父母带着孩子与律师志愿者们相聚在一起。青年律师志愿者熟门熟路地摆开咨询台，回答着自闭症家庭所遇到的各种法律问题。

“相比普通家庭，自闭症家庭所遇到的法律问题可能更多。”市律师协会副会长吕琰也是上海青年律师志愿者大队的负责人。他带领团队参与发起“星星伞——自闭症家庭关爱项目”，服务于上海 2 万多个自闭症儿童家庭。“不少自闭症家庭会遭遇劳动纠纷、遗产继承等法律问题。”

当母亲与律师、志愿者们讨论各种生活中的困扰时，26 岁的洋洋（化名）一直站在窗口，看着楼下车水马龙的道路。“他就喜欢看交通，上海的马路他记得很熟。”洋洋妈妈对于儿子的固执早已习以为常。自从 5 岁那年，洋洋被确诊为自闭症后，洋洋一家的生活就完全改变了。由于孩子无法与外界沟通，妈妈只能全职陪伴儿子，日复一日教着儿子各种生活技能。可即使如此，洋洋还常常叫错妈妈。

律师志愿者为自闭症儿童家庭提供法律咨询

但更让洋洋妈妈揪心的是，他们日渐衰老，洋洋的未来怎么办。洋洋妈妈今年已经60多岁了，丈夫也早已过了古稀之年，面对心智还如孩童一般的儿子，她很无奈。“我们也曾把他送到阳光之家，但阳光之家现有的管理模式，完全不适合社交障碍的自闭症。”几经尝试后，洋洋妈妈只能作罢。

采访中，许多自闭症家庭都呼唤建立符合自闭症孩子特性的“阳光之家”，给予自闭症孩子专业照护，能让自闭症家庭的父母不再为孩子的将来担忧。

改变：用法治撑起“星星的家”

在活动中，彩虹妈妈是许多自闭症家庭经常呼唤的名字。彩虹妈妈张灿红也有一个自闭症的儿子。儿子嘉伟 3 岁就被诊断为中重度自闭症。初次听说“孤独症”，张灿红一点概念也没有。“他也许感受不到孤独，但我真的很孤独。”张灿红开始寻求同伴的力量，慢慢地越来越多的自闭症家庭聚集在一起，张灿红也成立了彩虹妈妈自闭症家庭互助会。

当吕琰的志愿者团队从媒体上获悉了一个困难的自闭症家庭案例后，主动向这个家庭伸出了援手。“原本只是想捐些钱给这个家庭，但经过接触后发现，他们还面临着一个劳动纠纷。”吕琰向这个家庭提供了法律服务，为孩子的妈妈保住了工作。在与自闭症家庭的接触中，吕琰也与彩虹妈妈这群志愿者结缘。

彩虹妈妈向吕琰说出了一个困扰她多年的问题。原来，早在 1997 年彩虹妈妈和一些家长就想成立一个志愿者协会，然而因为对法律法规的不了解，也因为缺少资金和资源，他们在 1997 年和 2000 年申请注册过 2 次，却始终未能成功。

其实像彩虹妈妈这样的志愿者群体，义务为相同遭遇的家庭提供了许多服务和支持，但因为没有注册登记，他们始终不是一个规范的法律主体，各种法律风险和道德疑问始终伴随他们左右。

当时吕琰也在考虑法律公益服务对象的转变。“做公益不是一个人的事，而是要让更多的人参与其中。”在他看来，通过帮助志愿者组织更好地提供志愿服务，可以辐射更大的人群。“我们要用法治的方式来做公益，就是要有规则意识，要帮助志愿者组织去建章立制，也帮助志愿者行业去建立规则。”吕琰表示，原来是为一个家庭提供法律服务，如果帮助一个志愿者组织，就能通过它整合上百个志愿者，为上千个家庭提供服务。

2015 年 7 月，吕琰带领团队开始着手办理彩虹妈妈家庭关爱中心的登记注册，两个月后，彩虹妈妈和志愿者们都得到了他们期盼多年的结果。然而对于吕琰来说，帮助彩虹妈妈家庭关爱中心这样的志愿者组织注册法人主体，只是志愿者行业规范化的第一步，如今他又带领数百名律师义工队的成员担任志愿者组织的法律顾问，帮助慈善项目进行法律制度建设和标准文本设计，让志愿服务规范化法治化。

海关志愿者服务“星星的孩子”

□记者 陈颖婷 通讯员 陈君言

本报讯 昨天是上海莘庄海关“同心圆”服务队的志愿者们陪伴“星星的孩子”度过的第三个世界自闭症日。

“哥哥姐姐好！”在世界自闭症日到来的前几日，上海莘庄海关“同心圆”志愿者服务队的成员们，早早来到了上海慧灵智障人士服务机构——那幢他们早已熟悉的白色小房子，这里的孩子一见到熟悉的海关哥哥姐姐们的身影，都兴奋地叫嚷起来。

莘庄海关的志愿者带领着孩子们前往莘庄公园，开展起“绿色行走、拥抱春天”的主题活动。在与孩子们接触的过程中，每个志愿者都全情投入，为了让自闭症孩子们不孤单，也为了让孩子们更多地接触人群、尝试沟通。“他们偶尔露出的一个灿烂微笑、说出的一句含糊话语，都让我觉得，自己所做的事情，是有意义的。”莘庄海关的小杨说。

2016 年 3 月，在上海海关的支持和闵行区文明办的牵线下，莘庄海关“同心圆”志愿者服务队敲开了上海慧灵智障人士服务机构的大门，开始拥抱这些不寻常的孩子。陪伴孩子做手工，读书、写字、唱歌、游戏；带孩子们去公园享受绿意与阳光；帮助孩子们学习灭火逃生的知识……通过每月定期的陪伴，海关志愿者们用自己的一颗颗爱心，驱赶着孩子们内心的孤独。

2017 年，莘庄海关“同心圆”服务队由原先的十几人扩充到莘庄海关全体关员，而今年的志愿服务也由原先的一月一次提升至一周一次。

市消保委昨通报消费场所公共厕所调查结果

一家三甲医院厕所气味最重

□记者 胡蝶飞

本报讯 厕所问题不仅关系城市形象的提升，也关系广大人民群众生活品质的改善。

上海哪些公共厕所“气味指数”最低？上海究竟有多少公共厕所提供免费厕纸？昨天下午，市消保委发布了“上海消费场所公共厕所调查”结果，结果显示，市民对于上海各消费场所公共厕所的感受度总体较好，满意度接近 8 成。但是仍存在一些改进空间，如医院的公共厕所卫生耗材配置率较低，给市民带来不便。其中，医院厕所厕纸配备率不到一成。

本次调查包括景点厕所 102 座、酒店厕所 40 座、医院厕所 53 座、电影院厕所 22 座、商场厕所 123 座、公共交通厕所 90 座、菜场厕所 20 座、环卫公厕 52 座。调查内容包括气味指数、卫生耗材配置、使用人次、通风情况、设备损坏、保洁情况、防滑等级、人文关怀设施配置、用水量标识等。

进厕所有异味，是很多公共厕所的通病，不过此次的大调查发现，申城厕所气味指数良好率达到 90.8%。本次调查把“厕所气味指数等级”分为 0（无味）到 5（极强气味）6 个等级，结果气味指数在 0-2 级的占比最高的为景点 97.1%，排名靠后的路边公厕也达到 82.7%。不过，有 2 家三甲医院的气味指数为 3 级，还有 1 家为 4 级，这也是本次调查中唯一的一家“气味指数”达到 4 级的公厕。

不过调查也发现，虽然上海厕所已基本实现全免费，但免费卫生耗材的配置率不高。

那位8年“常客”不再来

徐汇检察院创新化解信访矛盾机制工作

□记者 徐荔

本报讯 明明一直在老家安分守己，档案中却显示在上海有犯罪记录，安徽女子王某去年遭遇了这样的蹊跷事。经过上海检察机关的工作，还了王某清白。这是记者昨天从徐汇区人民检察院召开的“贯彻涉法诉信访改革精神，创新信访矛盾化解机制”新闻发布会上了解到的信息。

据介绍，为了提升信访处置透明度和公信力，徐汇检察院建立社会第三方参与信访接处工作机制，先后出台相关文件，依托邀请第三方参与案件公开审查、司法救助公开听证、信访处置、刑事申诉等方式，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，组建了 40 余人的人大代表参与信访接处成员库，并建立人大代表接访日制度。2015 年至今，该院共开展案件公开审查 58 件 124 人次。

丁某因为信访成了检察机关的“常客”，自从徐汇区检察院的检察官介入后，丁某渐渐变了，尤其是接受心理辅导后，情绪、心态明显好转。检察机关组成专门工作小组，与人大、法院、街道等相关部门共同研究工作方案，终于让丁某历时 8 年多的积案得到成功化解。

据了解，2015 年，徐汇检察院控申部门探索创建“心防”工作机制，组建以检察官励铮为名的“励铮”检察官阳光工作室。同时，该院组建特邀心理咨询师和专家顾问团队伍，与上海市精神卫生中心、上海师范大学心理咨询与发展中心、区妇联“开心家园”心理咨询室等单位开展共建，吸纳了具有国家二级以上资质的心理咨询师 20 人，聘请 6 名心理咨询领域专家参与顾问团工作。

截至目前，该院共有效化解 2 起信访积案，通过心理疏导和律师参与解决潜在矛盾隐患 15 件。

普陀区法院开通上海首家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“网上数据一体化处理平台”

□通讯员 施迪

本报讯 3 月 28 日下午，普陀区人民法院开通了上海市首家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“网上数据一体化处理平台”。

开通仪式上，普陀法院与市保险同业公会、人保财险上海市分公司分别签署《关于涉保纠纷诉调对接工作的补充意见》、《关于建立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“网上数据一体化处理平台”的协议》。

“网上数据一体化处理平台”是由普陀法院与保险行业协商共建，平台内嵌理赔计算器，统一理赔标准，实现赔偿争议最小化。

卫计委监督所启动托幼机构专项监督抽检

□记者 陈颖婷
通讯员 郑丽敏 摄影报道

本报讯 为进一步加强辖区内托幼机构传染病防治及消毒管理的监督工作，提高托幼机构卫生保健工作水平，预防和减少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生，保障儿童身心健康，嘉定区卫生计生委监督所启动了托幼机构专项监督抽检工作。